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
4號

承辦人：林雨蓁

電話：02-77367872

電子信箱：e-j268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7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145500762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請至附件下載區(<https://dis-attach.kl2ea.gov.tw>)以文號：

1145500762及認證碼：F991435938下載附件檔案

主旨：有關本署委請臺北市立大學辦理「美感與數位教科書研究計畫」規劃美感人才培育及教育設計研習案，請貴局（府）協助轉知及鼓勵所屬國中小（含國立學校）依教師專業發展需求，踴躍提出申請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提升國民中小學學生美感素養及學習成效，從教科用書優質設計出發，本署自107年起委請臺北市立大學辦理「美感教科書研究計畫」，針對國內外教科用書品質提升措施進行研究，以及辦理美感人才培育課程及教育設計推廣研習，協助教科用書出版公司編輯人員、大專院校設計科系學生及現場教師增能。113年起，因應科技及遠距教學趨勢提升，資訊來源與傳播方式多元，課堂教與學之型態隨之改變，爰調整辦理旨揭計畫，納入數位教科書研究，並持續辦理美感及教育設計研習，透過提升相關人員之編輯設計專業，全面性提升教材品質。
- 二、114年該校與社團法人美感細胞協會合作，針對現場教師之教學簡報設計、美感入門及書籍設計方法等議題開設研習課程，並結合數位應用進行教材設計，以提升學生的學習動機與成效，相關訊息摘錄如下：

（一）研習申請時間：即日起至114年11月30日止。



裝

訂

線



- (二)研習對象：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、各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教師，對於教育設計、自編教材及簡報設計有興趣者皆可提出申請。
- (三)研習課程：預定開設「教育設計：從美感教科書計畫開始」、「美感入門：設計策略、案例及實作」、「美感跨域課程設計工作坊」、「教學簡報工作坊」及「教育書籍設計方法與流程」等5類課程，可視研習需求分別提出申請。各類課程內容及研習時數，請詳見附件之課程大綱。
- (四)研習申請方式：請申請單位(各地方政府或學校)提供預定辦理時間及地點、研習對象及聯繫窗口等資訊，並透過以下表單提出申請(<https://forms.gle/eCAYKpu347JBs9B16>)。
- (五)其他注意事項：為提高研習辦理效益，促進課間交流分享品質，建議各場次研習人數達15人以上為原則(偏遠地區學校可視參與人數調整)。
- 三、如有研習申請及辦理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美感細胞協會講師王淳(電話：02-23115041，電子郵件：chunwang@aestheticell.org)。
- 四、檢附研習課程簡介及大綱各1份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副本：臺北市立大學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